

臺北市政府長期照顧委員會 109 年度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2 月 17 日(四)下午 2 時-4 時

地點：臺北市政府市政大樓中央區 12 樓劉銘傳廳

主席：臺北市政府柯文哲市長

出席委員：黃世傑副召集人、周榆修副召集人(鄭文惠代)、張世昌委員(涂心怡代)、石春霞委員、吳金盛委員、黃如妙委員、陳惠琪委員、張立立委員(林蕙苓代)、陳慧敏委員、龔千雅委員、林麗嬋委員、柯平順委員、黃冠評委員、陳雅玲委員、簡月娥委員、吳肖琪委員、湯麗玉委員、呂秀華委員、莊秀琴委員、林宜瑾委員、李樹民委員、怡懋·蘇米委員

列席人員：王素琴執行秘書、衛生局(劉惠賢、李幸珊、林惠雅、李奕儒、林淑瑩、李家誼、鄭佳玲、王玟文、李安妮、陳姿伶、陳鎰葳、鄭詠鈴、羅傑、許宸豪、林雅雯)、社會局(楊雅茹、趙佳慧、孫淑文、莊勝堯、林佳玫、李芸萱)、公運處(王郁凱)、都發局(林文彥)、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紀彩鳳)

請假委員：許立民委員、徐亞瑛委員、周麗華委員、張宏哲委員、張寶珠委員、卓碧金委員、黃進福委員、張明仁委員、林月明委員、高炳乾委員

紀錄：衛生局鄭詠鈴約聘組長

壹、主席致詞：略。

貳、109 年-111 年委員介紹：此次委員任期自 109 年 10 月 25 日至 111 年 10 月 24 日，名單詳如附件 1。

參、會議摘要

一、109年10月22日 臺北市政府召開臺北市政府109年重大家庭暴力事件檢視會議

討論案：有關長庚醫院老公悶殺中風妻命案

- (一) 建請衛生局及社會局針對長照服務及家庭照顧者支持資源多加宣導，除了宣導1966長照服務專線外，亦可加強宣導家庭照顧者撥打「家庭照顧者宣導專線0800-507272」等資源讓民眾知曉。
- (二) 因案主的動態狀況(例如住院、照顧替手減少或改變)會影響主要照顧者的壓力源，請衛生局轉知各醫療院所，留意失能或頻繁住院情形之病人，若有以下6項高危機照顧者：1. 男性照顧者 2. 65歲以上照顧者 3. 沒有照顧替手 4. 照顧失智症患者 5. 被照顧者頻繁住院 6. 照顧者原有照顧人力或人數減少，倘發現有符合上述1-2項者，住院期間建議對照顧者進行身心壓力量表評估(例如 DT 量表)，進行身心、家庭評估；並將向衛福部反映針對醫院既有之入院評估項目做合理調整，以減輕第一線醫護人員負荷。
- (三) 建請各網絡單位持續針對各專業人員加強辦理有效提升對照顧者負荷敏感之教育訓練。
- (四) 請勞動力重建處加強宣導聘有外籍看護工家庭，鼓勵使用長照2.0喘息服務。

二、109年10月29日 衛生福利部召開109年度住宿式長照機構評鑑檢討會暨110年度評鑑基準修正會議

- (一) 本次會議邀集評鑑專家委員及各縣市政府，就109年度評鑑執行情形及相關單位提供意見進行討論，併同修正110年評鑑指標，主要修正項目如下：
 1. 機構未滿1年而自行申請評鑑資格，應開業滿6個月以上
 2. 修正部分評鑑基準之細項
- (二) 衛福部依會議決議完成修正110年度評鑑基準後將於年底前提提供各縣市政府參考。

三、109年12月2日 臺北市政府召開防疫會議會前會-(印尼外籍看護工)跨局處討論會議

針對「自12月4日起，印尼籍外籍看護工暫停輸入兩周，試問台北市有多少雇主可能受影響」進行跨局處討論。

(一) 衛生局：

1. 本局外籍看護工申審流程係根據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九款工作資格及審

查標準進行受照顧人(居住在台北市市民)申請外籍看護工資格初審，不涉及外籍看護工之國籍審查，招募許可函准駁權責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該許可函僅通知雇主，故本局無法掌握雇主後續聘雇外籍看護工之國籍。

2. 目前統計109年度本市計受理外籍看護工申審案件109年1月至11月底共收件20576件，每月受理平均1871件申請案件。

3. 經檢視目前長照專線1966受理案件未「因疫情導致外籍看護工招募入境人數受限情況」而增加陳情案件，爰本局以主動發掘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適時提供所需長照服務，並提升長照服務2.0涵蓋率。

4. 協請社會局提供本市居服單位長照服務量能，及可提供長時間自費居服單位。

(二) 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因應疫情之因素，目前接獲消息，因勞動部外籍移工居家隔離床數限制，外籍移工入境人數為每2周開放600人提供全省各業者聘僱，故限制移工入境非近期發生情境。

(三) 社會局：

1. 目前居服單位針對外籍看護工來台人數受限未有影響。

2. 有關居服服務量能部分，會以電子郵件方式詢問機構是否提供自費且長時間居服人力。

衛生局策進作為：

(一) 加強各相關單位宣導及主動與各區里長做聯繫，於社區發現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家庭，轉介照管中心及早評估。

(二) 盤點本市照顧服務資源，包含喘息服務、居家服務(社會局)。

(三) 針對109年9月至11月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所有案件再次發送1966長照服務關懷簡訊。

(四) 爾後針對申請聘僱外籍看護工民眾，本局主動告知將有照管中心人員去電了解及評估長照服務需求。

肆、重要輿情

一、109年10月21日 聯合報 柯市長 敬老金去哪裡了？

台北市有議員檢視長照資源的布建，探討北市日照中心的數量，等於檢視市長柯文哲取消重陽敬老金，改為老人長照服務網布建政策的成效；為何北市認知症(失智症)照護資源遠落後於其他五都，其他五都仍繼續提供重陽敬老金，柯文哲如何解釋？

台北市至今年七月，老年人口近四十九萬人，占全市總人口十八點六二%，較全國十五點七%高，預計明年更將達兩成，邁入超高齡社會，長照需求將日益增加。推估認知症患者有三萬八九一七位，卻僅有八處共照中心、卅七處社區服務據點及廿七家日照，若依認知症人口所需服務資源，是六都之中最少的。

台北市有七十六個學區，目前僅有廿七家日照，預計到二〇二五年增加廿五家日照，五年後仍無法達標，嚴重的是屆時北市無論失能或認知症人口數勢必比今天還多，服務資源將永遠追不上需求的成長。

衛生局回應：

為因應臺北市人口老化的衝擊，面對失智者人口的攀升，結合跨局處資源，**臺北市除配合衛福部109年設置8處失智共照中心(比108年成長60%)，建立社區失智共照平台，整合失智社區服務據點等資源；以社區為單位，設立37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比108年成長54.16%)，另為建立本市更完善的失智照護網絡，本市自籌經費布建特色服務，由衛生局及社會局以個案為中心從預防、篩檢、到確診後續的各期照護，積極發展臺北市特色多元失智照護服務資源，包括布建失智症篩檢確診醫院、失智症個案管理關懷服務醫院、失智團體家屋、互助家庭、日照中心，並規劃多層級連續性的失智照顧園區、辦理失智照護人才培訓、家庭照顧者照護技巧訓練及樂齡成長團體活動等，幫助失智者及其家屬，在完善的失智症照護網絡中能夠安心地照料家人。**

二、109年10月22日 自由時報 原民長照經費、文健站大增 未來4年新編16億

原民會今天在行政院會中報告「長照 2.0 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推動情形」，蔡政府這幾年無論在預算、聘僱人力、文健站的設置上，都有大幅成長，主持院會的行政院院長蘇貞昌指示，未來4年再投入16億元，讓長輩們在文健站活動時能更舒適安全。

原民會指出，今年度文健站原設置目標為380站，目前已完成設置433處；培植在地族人擔任照服員

1176 人，其中 215 人為返鄉服務者；全國受服務的原住民族長者 1 萬 3853 人，較 5 年前成長了 3 倍；提供原住民族長者連續性、可近性及具文化性的專要照顧服務，滿足原住民族地區及都會原住民族聚落長者照顧需求。

三、109年10月26日 自由時報 衛福部統計失智人口台北市全國最多 服務涵蓋率全國最低

依衛福部統計，至去年底推估我國失智人口達 29 萬 3 千多人，每年失智人口以 1.7 萬人成長，2025 年台灣即將進入超高齡社會，失智共照中心與服務據點的布建也成為長照中重要一環，立院預算中心報告引衛福部內部資料指出，截至去年為止，全國失智服務涵蓋率為 19.62%，但享有最多資源、預算最多的台北市，服務涵蓋率全國最低，僅 8.83%。

我國自 2018 年開始推動「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 2.0」，將失智症列為公衛的優先任務，明年度衛福部編列失智相關預算約 48.4 億元，其中用來發展失智社區照護服務的預算達 10.34 億，目前接受政府失智資源照護者共 57664 人，包含失智共管理中心個管數 47695 人與失智據點服務人數 9969 人，全國的失智服務涵蓋率為 19.62%，其中涵蓋率最高的前三名縣市為彰化縣 45.65%、花蓮縣 33.14%、宜蘭縣 27.05%；涵蓋率最低的前三名則是台北市 8.83%、台東縣 11.05%、澎湖縣 12.54%。

衛生局回應：

- 1.衛福部計算失智服務涵蓋之基準為：中央補助失智共造中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所服務人數占縣市推估失智人口數之比率。
- 2.本市推估失智人口數約 3.8 萬人，本市除配合衛福部計畫設置失智共照中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另自籌經費布建特色服務，包括失智症篩檢及確診服務、失智症個案管理關懷等服務，倘加上本市自籌經費特色服務，本市失智服務涵蓋率超過 50%。

四、109年10月27日 中國時報 北市啟聰學校空間活化 社福機構進駐服務社區

該處原為學生宿舍，為活化校園空間，北市府在 1、2 樓成立大龍峒非營利幼兒園，3、4 樓則為大龍峒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是北市第一處以聽障者為優先服務對象的日照機構，最多可服務 45 位身障朋友。

五、109年10月27日 聯合報 北市2年後進入超高齡社會 柯文哲：有效運用資源成考驗

北市「石頭湯」為專業整合的社區照顧服務計畫，除負責長照管理，也推動社區延緩失能及長照知識活動，北市社會局今於中正區石頭湯舉辦延緩失能社區成果活動，北市長柯文哲表示，北市老年人口比例再過 2 年就會超過 20%，進入超高齡社會，社福預算將大量投入於老人福利上，如何有效運用資源為一大考驗。

六、109年11月16日 中時新聞網 長照管理雙頭馬車 北市社會局沒訂收費標準 業者怨

因應 2025 年台灣將進入超高齡社會，2017 年通過《長期照顧服務法》，主責機關從各縣市社會局處轉至衛生局處，「原本」的長照機構歸社會局管理，「新成立」的長照機關卻由衛生局管轄，「雙頭馬車」的管理方式運作至今，業者怨聲載道。以台北市為例，衛生局早已明訂長照機構各項收費標準，社會局至今卻毫無章法，有業者怒批：「往往只要社會局一句話，成本就可能收不回去了！」

針對長照機構業者的控訴，社會局表示，雖然局內了解收足費用，機構的營運才會好，但希望業者也能理解，社會局面對家屬，同樣需要取得收費之間的平衡。社會局並且承諾，之後會邀集業者、專家學者與家長一同舉行協調會，訂立收費標準的大方向，讓業者未來的費用項目公開透明。

七、109年11月27日 原住民族電視台 家庭聘用外籍看護 台北市逾4萬名居冠

國內長期以來仰賴外籍看護提供照顧服務，在原鄉也能看到他們身影，而在台北市更有 4 萬個家庭聘用外籍看護照顧家人，居全台之首，不過家家戶戶長照需求並非都相同，台北市府開始培訓仲介人員，認識政府長照資源，成為長照種子，進入家庭訪談了解需求，傳播長照資訊，適時連結服務或協助聘僱外籍看護，培訓過程，前來學習的仲介人員，也有了心得。

八、109年12月8日 聯合報 長照住宿式機構少一構面不補助 陳時中：妥協空間不大

民進黨立委吳玉琴今天表示，政府的「住宿式機構品質提升卓越計畫」公布四大構面，若缺少一項就

無法補助，這是否有改善空間；衛福部長陳時中表示，政府對機構的補助不少，給了錢就要看到成果，否則照顧、管理不善的問題會層出不窮，四大構面的妥協空間不大，「今天妥協一個明天就兩個，後天三個，最後全部都發」。

吳玉琴關切長照政策，表示台北市每萬名失能老人的床位數約 1262 床，比周邊縣市新北、宜蘭和桃園少一半，若依照 OECD(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的標準，全國失能長者的床位需求數是 15 萬床，目前供給 11 萬，還有約 4 萬床的缺口，需求是有的，但長照服務法通過後才增加 14 間、一千多床，照這速度，還要努力約 156 年才能補足，政府有沒有具體政策解決住宿型機構不足的問題。

陳時中表示，是否評估還有 4 萬床需求有討論空間，因為國內有充足的外勞，且國人多喜歡住在家裡，評估起來約兩萬多床，近年來公司補助私人機構及公營自辦，有 5 千多床陸續要完成，未來在偏遠地區將分成高中低需求，92 個沒有住宿機構的地區將劃分成 52 個生活點，中、高需求再設定住宿型機構。

九、109年12月11日 中時新聞網 疫情衝擊外籍看護工人力荒？聰明雇主善用長照2.0掌握四撇步

隨著高齡化社會的來臨，長期照顧需求日益殷切，外籍看護工長期提供老人及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而臺北市聘僱外籍看護工人數更居全台之冠。希望運用個案管理的角度，重塑聘僱移工家庭服務，透過專業人員偕同通譯評估家庭需求，導入長照 2.0 資源，幫助移工家庭銜接專業服務、交通接送、輔具及無障礙環境改善、喘息服務等「長照四包錢」。

十、109年12月13日 蘋果日報【長照亂象】浮濫申報的戰國時代 衛福部要修法加重罰則

長照 2.0 上路已 4 年，長照 B 單位隨著支付給付標準制度的建立蓬勃發展，年增超過 5 千家業者，有長照專家形容「B 單位已進入戰國時代」，錢一多，就會有浮報亂象，對此衛福部坦言已發現問題，部分業者有申報服務碼浮報的情況，次長薛瑞元表示，將修正《長照服務法》的《特約辦法》，增加針對違規行為加重罰則。

十一、109年12月14日 ETtoday 外籍看護受暫緩入境限制！北市衛生局「3大長照喘息服務」可申請

台灣目前全面暫緩印尼移工入境，由於印尼移工多是從事社福產業，因此對台灣照顧人力衝擊不小。對此，台北市衛生局今指出，民眾原聘外籍「看護工未能依限返台」或「新聘看護工未能入台」，有長照服務需要，皆可撥打 1966 長照服務專線申請喘息服務。

伍、確認臺北市政府長期照顧委員會 109 年度第 3 次會議紀錄：確認。

陸、追蹤列管事項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當責單位	完成期限
長照服務組				
1.長照服務涵蓋率	1.最新進度：自評長照服務涵蓋率 2.增加長照 2.0 涵蓋率策進作為： (1)主動發掘外籍看護工家庭長照需求 (2)擴大 1966 長照專線宣傳	1.109 年目標達成情形： (1)【衛福部指標】109 年 11 月 2 日衛福部提供 22 縣市 1-9 月長照服務人數涵蓋率，本市涵蓋率為 31.79%，於六都排名第 6 名，衛福部未公布於外網，【計算公式為本市 109 年 1-9 月已接受長照服務之人數共 33,595 人(含使用長照給付及支付基準服務人數 28,252 人(比 6 月 23,940 人成長 18.01%)+住宿機構 5,343 人)/長照服務總需要人數：105,694 人=31.79%】，較 109 年 1-6 月涵蓋率 27.65%，成長率為 4.14%。 (2)【本市自行統計涵蓋率】109 年 10 月長照服務涵蓋率為 35.43%。【計算公式為長照服務需求人數為 37,446 人(含使用長照給付及支付基準服務人數 27,237 人+住宿機構 5,410 人+僅使用本市自辦長照服務使用人數 4,799 人)/長照服務總需要人數：105,694 人=35.43%】 備註：本市自辦長照服務使用人數為僅使用社	衛生局	109/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當責單位	完成期限
		<p>區復健、公衛A、失智共照中心及失智據點及家庭照顧者支持方案之服務使用對象且歸戶計算，109年10月共4,799人僅使用本市自辦長照服務項目。</p> <p>2.提升長照服務涵蓋率策進作為：</p> <p>(1)主動發掘外籍看護工家庭長照需求〔待辦/問題點〕</p> <p>A.為發掘長照個案，本市於僱主首次聘用外籍看護工申請時，照管中心主動發掘外籍看護工家庭的長照需求，並協助連結相關長照資源，提升長照服務涵蓋率。統計109年1月1日至109年9月30日止主動發送宣導簡訊25,646(人次)；統計109年1月1日至109年10月31日臺北市聘僱外籍看護工申請案者共有18,425人，其中1,258位(佔6.83%)經業務承辦單位提供長照資訊後，已接受家訪及完成評估共559位(佔44.44%)，其中444位(佔79.43%)有長照服務使用紀錄、115位(佔20.57%)無長照服務使用紀錄；另有641位(佔50.95%)表示目前暫無意願及58位(佔4.61%)持續連繫中。</p> <p>(A)108年12月已接受長照服務人數共22,067人，其中聘有外籍看護工有使用長照服務共6,302人(佔28.56%)。</p> <p>(B)109年10月已接受長照服務之人數共27,237人(不含住宿機構5,410人)，聘有外籍看護工中有使用服務人數共9,652人(佔35.44%)。</p> <p>(C)綜上，109年10月聘有外籍看護工有使用長照服務人數較108年12月增加53.16%。</p> <p>B.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聘僱移工家庭安心支持計畫」為提供聘僱移工家庭有關之長期照顧、社區資源、福利諮詢、心理輔導、移工訓練、轉介服務、資源連結及支持服務等。</p> <p>(A)照管中心定期比對計畫服務名冊是否已由照管中心收案；並針對未收案之服務對象由該計畫評估是否有長照服務需求後協助轉介照管中心。</p> <p>(B)109年1-9月安心支持計畫共計收案714案，其中有申請長照服務273案(佔38.24%)。</p> <p>(C)為提升本市長照服務使用涵蓋率，業於9月25日臺北市社政衛政長期照顧雙首長聯繫會議提案請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民政局及教育局協助配合，有關後續合作模式將再與該局處進行討論。</p> <p>(2)發掘潛在長照服務需求，1966 長照專線宣傳〔待辦/問題點〕：</p> <p>A.業於109年5月12日(二)函文至觀傳局、教育局、社會局、民政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臺北市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臺北市各區區公所，函請各局處跑馬燈宣導長照服務；截至109年10月30日(五)止，各單位回覆成果共計35處，宣導觸及共3萬9,700人次。</p>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當責單位	完成期限																																																																										
		<p>B. 網路建置長照即時通(Line官方帳號「臺北市衛生局-找小照了解長照」)：功能包含線上申請長照服務、提供線上智慧問答服務、各項長照服務內容查詢、長照服務資源連結、定期推播長照相關訊息等。另請健康服務中心結合多元宣傳管道。109年9月16日(三)召開行銷推廣活動第2次討論會議：</p> <p>(A)109年度新增之主選單樣式主題為重陽節。</p> <p>(B)為促進小照推廣，本局辦理找小照了解長照抽獎活動，配合官方網站公告、請本府社會局及臺北銀髮動姿動等機關協助推播、提供海報及電子檔張貼、於櫃檯放置桌牌等方式宣導，增加民眾觸及管道並加入找小照官方line。</p> <p>C. 12區健康服務中心協助轉介有長照潛在需求個案：108年照管中心新案數共16,778人，其中健康服務中心轉介且經評估符合長照收案條件及失能等級，並同意使用長照服務者共242案，佔新案數1.44%；109年1~10月新案數共13,795人，其中健康服務中心轉介且經評估符合長照收案條件及失能等級，並同意使用長照服務者155案，佔新案數1.12%，刻正與12區健康服務中心聯繫安排至各區進行長照服務宣導活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8 1025 1214 1518"> <caption>12區健康服務中心轉介長照個案人數及收案比例</caption> <thead> <tr> <th rowspan="2">行政區</th> <th colspan="2">108年 (N=242)</th> <th colspan="2">109年 (N=155)</th> </tr> <tr> <th>轉介且收案人數</th> <th>12區轉介比例</th> <th>轉介且收案人數</th> <th>12區轉介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td>中正區</td><td>7</td><td>2.89%</td><td>7</td><td>4.52%</td></tr> <tr><td>萬華區</td><td>20</td><td>8.26%</td><td>13</td><td>8.39%</td></tr> <tr><td>中山區</td><td>1</td><td>0.41%</td><td>12</td><td>7.74%</td></tr> <tr><td>大同區</td><td>28</td><td>11.57%</td><td>4</td><td>2.58%</td></tr> <tr><td>大安區</td><td>15</td><td>6.20%</td><td>13</td><td>8.39%</td></tr> <tr><td>松山區</td><td>7</td><td>2.89%</td><td>10</td><td>6.45%</td></tr> <tr><td>文山區</td><td>30</td><td>12.40%</td><td>15</td><td>9.68%</td></tr> <tr><td>信義區</td><td>19</td><td>7.85%</td><td>8</td><td>5.16%</td></tr> <tr><td>南港區</td><td>29</td><td>11.98%</td><td>23</td><td>14.84%</td></tr> <tr><td>內湖區</td><td>19</td><td>7.85%</td><td>20</td><td>12.90%</td></tr> <tr><td>士林區</td><td>52</td><td>21.49%</td><td>15</td><td>9.68%</td></tr> <tr><td>北投區</td><td>15</td><td>6.20%</td><td>15</td><td>9.68%</td></tr> <tr><td>總計</td><td>242</td><td>100.00%</td><td>155</td><td>100.00%</td></tr> </tbody> </table> <p>D.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官網設置「長照2.0專區」，宣傳通路多元、即時更新。</p> <p>E. 醫療機構：透過各大醫療院所張貼、發放長期照顧服務及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三摺DM及海報等方式，業於109年2月18日(二)發放18間醫療院所(不含診所)，宣導長期照顧服務、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資訊及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p> <p>F. 學校：透過臺北市十二行政區社區大學召開長期照顧宣導講座方式，截至109年10月16日(五)已辦理3場次，宣導長期照顧服務、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方式及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資訊。</p> <p>G. 歷年電話諮詢量統計：1966專機專線於109年2月14日(五)正式使用，截至109年10月31日(六)總線進線數為32,416通；109年1月1日(三)至109年10月31日(六)，各區服務站諮詢</p>	行政區	108年 (N=242)		109年 (N=155)		轉介且收案人數	12區轉介比例	轉介且收案人數	12區轉介比例	中正區	7	2.89%	7	4.52%	萬華區	20	8.26%	13	8.39%	中山區	1	0.41%	12	7.74%	大同區	28	11.57%	4	2.58%	大安區	15	6.20%	13	8.39%	松山區	7	2.89%	10	6.45%	文山區	30	12.40%	15	9.68%	信義區	19	7.85%	8	5.16%	南港區	29	11.98%	23	14.84%	內湖區	19	7.85%	20	12.90%	士林區	52	21.49%	15	9.68%	北投區	15	6.20%	15	9.68%	總計	242	100.00%	155	100.00%		
行政區	108年 (N=242)			109年 (N=155)																																																																										
	轉介且收案人數	12區轉介比例	轉介且收案人數	12區轉介比例																																																																										
中正區	7	2.89%	7	4.52%																																																																										
萬華區	20	8.26%	13	8.39%																																																																										
中山區	1	0.41%	12	7.74%																																																																										
大同區	28	11.57%	4	2.58%																																																																										
大安區	15	6.20%	13	8.39%																																																																										
松山區	7	2.89%	10	6.45%																																																																										
文山區	30	12.40%	15	9.68%																																																																										
信義區	19	7.85%	8	5.16%																																																																										
南港區	29	11.98%	23	14.84%																																																																										
內湖區	19	7.85%	20	12.90%																																																																										
士林區	52	21.49%	15	9.68%																																																																										
北投區	15	6.20%	15	9.68%																																																																										
總計	242	100.00%	155	100.00%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當責單位	完成期限
		<p>量為29,805通，合計62,221通，較前月成長11.01%。</p> <p>長照資源端：</p> <p>1.截至 10 月底居家式長照機構特約+設立臺北市自費共 98 家，(特約 91 家(新北特約 17 家)+北市設立自費 7 家)可提供自費 106 家(含跨縣市自費)，照服員數統計為 2116 名，本市居家服務照服員與 108 月 12 月(1,283 名照服員)相比，已增加 833 名。本局仍持續辦理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以居家服務人力留任補助實驗計畫政策引導居家式長照機構朝提高照服員福利、員工福利及工作保障來規劃。</p> <p>2.截至 109 年 10 月本局共計核准設立 40 家社區式長照機構(包含老人日間照顧 27 家、身障日照 5、家庭托顧 7 家、失智老人團體家屋 1 家)，亦透過多元方式鼓勵民間投入長照服務。</p>	社會局	
主席裁/指示： 持續辦理。				
2.社區整合照顧服務計畫(石頭湯)	最新進度：社會局已制定共同性指標，將於年度終了檢視辦理成效	<p>1.109 年社區整合照顧服務有關個案管理部份：截止 109 年 10 月共計服務 529 位個案。</p> <p>2.109 年社區整合照顧服務有關社區服務部份：因應 COVID-19 疫情影響於 109 年 2 月起暫停至 109 年 5 月 25 日，致本年度活動辦理場次及受益人次銳減，於 109 年 1 月至 10 月共計辦理 161 場次宣導活動，受益人次為 5,975 人次，辦理 1,108 場次活動，受益人次為 16,779 人次，其中有 1,104 人次為長照個案，另提供 4,527 人次電話諮詢及 5,955 人次現場諮詢服務。</p> <p>3.本案皆依計畫期程廣續辦理，爰建請解除列管。 〔建請解除列管〕</p>	社會局	109/12/31
主席裁/指示： 〔解除列管〕				
3.本市原住民族長照使用情形及規劃	本市原住民族長照使用情形及規劃	<p>原民會： 目前設籍本市原住民 55 歲以上長者約 2,772 人，使用長照服務人數 111 人(佔 4%)，後續會再邀集衛生局及社會局討論推廣長照服務。</p> <p>衛生局： 截至 109 年 11 月 30 日，照管中心案管數為 34,238 人，其中具原住民身分者計 111 人(佔 0.32%)；其中照顧服務使用人數 53 人(佔 47.75%)、專業服務使用人數 22 人(佔 19.82%)、喘息服務 11 人(佔 9.91%)、交通接送 13(11.71%)。</p> <p>社會局：檢視前次會議紀錄，由原民會報告原住民長照服務使用情形。</p>	原民會 衛生局 社會局	109/12/31
主席裁/指示： 持續辦理。				
失智網絡組				
4.失智長者協尋資料庫系統	系統建置最新進度：預計 109 年 10 月底進行系統上線	<p>1.109 年失智長者協尋系統已於 10 月 26 日正式上線。</p> <p>2.業於 109 年 11 月 5、6 日辦理單位系統教育訓練。</p> <p>3.標案進度：109 年 12 月 1 日辦理實地驗收。</p>	衛生局	109/12/31
主席裁/指示： 持續辦理。				
5.臺北市年輕型失智症照護模式	產發局協助推動「年輕型失智症」友善職場：提供投稿文章、拜訪廠商及舉辦失智症宣導相關活動	<p>1.109 年 8 月 13 日偕同產業發展局李宗奇股長拜訪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吳雲瑞秘書長協會可提供園區電子報平台可以投稿方式宣傳失智活動。</p> <p>2.另外引薦廠商名單，以利後續拜訪，媒合年輕失</p>	產發局	109/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當責單位	完成期限
		智者就業。 3.產業發展局提供場地舉辦失智症宣導相關活動。 4.失智症協會於109年11月拜訪內湖科技園區廠商並宣導失智症相關活動。 〔建請解除列管〕		
主席裁/指示：〔解除列管〕				
人力資源開發組				
6.提升照顧服務員人力	1.勞動局職能發展學院預計下半年加開民間單位自訓班審查會議	民間單位自辦班已於109年7月10日公告受理，109年8月19日召開審查會，本府核定6班，計170人，截至11月26日有5班開訓，5班結訓，1班停班，結訓人數114人，均已執行完畢，建請解除列管。 〔建請解除列管〕	勞動局	109/12/31
主席裁/指示：〔解除列管〕				
輔助科技與資訊整合組				
7.臺北市長期照顧資訊整合系統	系統運作情形及效益	1.運作情形：有關前次報告之系統問題項目皆已完成修正，刻正辦理後續系統擴充案採購作業，詳輔助科技與資訊整合組工作小組簡報第2頁。 2.使用效益：經評估主要效益共有3點，詳輔助科技與資訊整合組工作小組簡報第3頁。	衛生局	109/12/31
8.臺北市輔具整合服務資訊系統	1.系統建置進度：運作情形 2.規劃輔具中心於社區設點提供服務	系統建置進度：運作情形 1.輔具線上通已於9月7日正式上線。 2.本案系統已於10月8日與中央長照輔具系統介接完成，惟尚有「補助額度試算仍未能依照民眾經濟別換算」，本局資訊室刻正與廠商研議處理，將於年底全數完成。 3.另外有關本案系統資訊回傳予衛福部系統乙節，經洽衛福部表示將於明年優先列入系統優化，屆時本局再配合相關介接工作。 規劃輔具中心於社區設點提供服務 1.109年9月始，社會局已積極與各區域據點合作，設點提供服務： (1)合宜輔具中心結合長照社區整合照顧服務中心士林石頭湯； (2)南區輔具中心結合內湖石頭湯； (3)西區輔具中心： A.結合民生身障社區日照機構； B.與臺灣大學附設醫院北護分院合作設立輔具便利站，作為輔具借還分站； C.與大安區群英里里長、里幹事合作，設立輔具便利站，提供輔具維修回收服務。 2.110年規劃擴充2處輔具服務： (1)萬華區：西區輔具中心將提升與臺大醫院北護分院合作之借還便利站服務量能與頻率，升級為輔具據點。 (2)文山區：南區輔具中心將連結長照資源單位、身障資源單位或公有場館進行據點服務，以利各專業一同服務，將以大眾運輸工具可達之場館為優先考量，並與相關團體或基金會開發且連結資源。	社會局	109/12/31
主席裁/指示：提供市長輔助科技與資訊整合組成員名單，再安排會議。〔待辦/問題點〕				
設施、環境資源建置組				
9.提升長期照顧(護)服務資源量能	1.私校轉型最新進度：請教育局與社會局協助臺北高中媒合優質廠商設置長照機構	臺北高中提供校舍予社福機構辦理社會福利事業一案，因目前尚未與相關社福單位有進一步合作，委員建議事項已提供董事會參考，建議董事會可多方洽詢優質社福單位，爰建議本案解除列	教育局	109/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當責單位	完成期限
		管。		
	2.配合中央「一國中學區日照中心」資源布建政策：尚有 22 個學區未布建日間照顧中心	1.配合中央一學區日照，本市 72 個國中學區，尚有 21 學區未設置，策略如下： (1)參建社宅、運用市有閒置空間。 (2)鼓勵私人帶地設置日照或私校轉型。 (3)以「補助設置日間照顧服務試辦計畫」，補助開辦費，依收托人數每人至多補助 10 萬元。 2.策進作為 (1)刻正辦理公開設置日間照顧之學區資訊及提高補助設置日間照顧服務試辦計畫基準，針對尚未設置日間照顧之國中學區提高至 1 人補助 12 萬元，已設置學區則調降補助基準。 (2)已爭取芝山國小校舍、國產署兩處(成功國宅及健康新城)、西寧市場武昌派出所及清白里區民活動中心場地。	社會局	
主席裁/指示： <u>請社會局將「一國中學區日照中心」列為重點推動政策。</u> 〔待辦/問題點〕				

柒、業務報告

一、臺北市政府長期照顧業務報告(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說明：

(一)長期照顧服務簡介

(二)臺北市 109 年度長照服務成果摘要：

- 109 年長照服務涵蓋率目標為 35%：109 年 11 月 2 日衛福部提供 22 縣市 1-9 月長照服務人數涵蓋率，本市為 31.79%。
- 臺北市長照服務策略：
 - (1)提升本府跨局處合作效能
 - (2)建置長照服務單一窗口
 - (3)布建多元長照服務資源
 - (4)提升長照人力量能
 - (5)建置長照服務設施

(三)臺北市 109 年度長照服務檢討策進

1.長照資源佈建困難

策進作為：

- (1)佈建住宿式長照機構
 - A.盤點可運用空間，參與本市公劃都市更新地區獎勵容積捐贈佈建。〔待辦/問題點〕(財政局、都發局)
 - B.簡化住宿式機構申辦流程，並研議放寬「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自治條例」。〔待辦/問題點〕(衛生局、都發局)
 - C.向中央提議將住宿式長照服務納入長照給付及支付基準補助。〔待辦/問題點〕(衛生局)
- (2)佈建日間照顧中心〔待辦/問題點〕(社會局併)
 - A.已公開設置日間照顧之學區資訊。
 - B.將提高補助設置日間照顧服務試辦計畫基準，針對尚未設置日間照顧之國中

學區提高至 1 人補助 12 萬元，已設置學區則調降補助基準。

C.已爭取芝山國小校舍、國產署兩處(成功國宅及健康新城)、西寧市場武昌派出所及清白里區民活動中心場地。

2.長照 2.0 機構快速增加，服務品質面臨挑戰〔待辦/問題點〕(衛生局、社會局)

策進作為：

- (1)爭取兩局內組織修編增加員額。
- (2)再檢視可委外項目。
- (3)服務單位分級。
- (4)個案研討方式，進行跨團隊溝通及協調，增進服務品質。

3.長照機構管理與佈建需求急增，人數不足業務量沉重〔待辦/問題點〕(衛生局、社會局)

策進作為：爭取兩局內組織修編增加員額。

4.長照業務兩局(社/衛)協調機制，如何強化以即時回應外在挑戰

策進作為：

- (1)短期：
 - A.目前以佈建長照資源為主
 - B.調整及請增兩局長照人力
 - C.整合府級長官
- (2)中長期：規劃整合兩局業務。

(四)臺北市 110 年度長照服務工作重點

- 1.統合行政部門管理機制
- 2.精實長期照顧個案管理
- 3.佈建可近性、可用性之長照服務資源
- 4.發展長照特色服務

主席裁/指示：為利長照業務推展及執行，本府社會局督導府級長官異動為黃珊珊副市長。

二、臺北市政府長期照顧委員會工作小組報告(各工作小組)

說明：為辦理各類長期照顧政策業務之規劃及管理，臺北市政府長期照顧委員會依任務需要設 7 個工作小組，依序報告今年度工作進度及成果。

(一)長照服務組(社會局)

- 1.109 年 KPI 更新到 10 月。有關 A 單位服務成長率及提高家庭照顧者個案服務，預估到 109 年應可達年度目標值。
- 2.為提高長照涵蓋率及讓第一線人員更容易貼進長照，請照管中心提供貼進民眾版本之長照宣傳簡介，以利第一線人員協助傳達。
- 3.對於 110 年 KPI 進行討論，其中包含配合社區整合照顧服務(石頭湯)110 年新個案服務指標。
- 4.對於前次長照委員建議事項，如鼓勵民間啟動創新長照模式，落實長照在地化一里一社區家照支援中心等等，本市石頭湯 110 年將採輕重分級個案，訂定不同的收案標準，可視為一種創新模式，而家照支持應不設限於單一中心，可以將現有

的資源盤點如失智據點、身資中心、老服中心等等視為家照支持一環。

(二)失智網絡組(衛生局)

- 1.臺北市失智症行動計畫：於109年12月4日(五)失智網絡小組會議，請各局處檢視工作項目、指標並更新執行成果(至109年11月底)；並於12月15日繳交期末成果報告後續每季追蹤進度，進行檢討並滾動式修正。
- 2.失智服務資源宣導：本案於11月30日已完成期末報告。
- 3.失智長者協尋資料庫系統：10月26日上線，12月1日已驗收完成。
- 4.失智症患者指紋捺印：截至11月底已完成15場，430人。7家指紋機醫院截至109年11月30日止，統計完成失智捺印件數為109件。
- 5.失智社區個案管理整合照護方案：聯醫進度報告及「失智照護一條龍」代表市政府勇奪第三屆政府服務獎，執行內容分享。

專家委員建議：請聯醫將相關成果納入臺北市指標績效，收案的5000多個個案請規計納入4家共照中心，並登錄中央失智照護服務管理系統。

- 6.失智友善社區：專家委員建議結合觀光傳播局，推動臺北市觀光景點如夜市及101大樓推動。
- 7.2022年國際失智協會舉辦在臺北市，結合觀光推動宣傳打造失智友善城市，以增加國際能見度。主席建議此案另外會議組成再邀請關單位出席討論。
- 8.專家委員其他建議如下：**召開失智行動計畫服務使用者諮詢會議〔待辦/問題點〕**，請各共照中心及據點各推薦一位具病識感且能表達的失智者出席會議，另再推薦一位家屬出席會議。於會中報告109年失智行動計畫成果，聆聽個案及家屬等服務者使用者意見，並納入110年失智行動計畫。

(三)研發創新組(衛生局)

- 1.為利長照業務推展及執行，因應本府長照業務整合及副市長督導分工異動，進行長委會架構調整。
- 2.請長委會各工作小組可提出創新議題或需求，以進行研議並增加各局處參與及拓展研發角度。

(四)人力資源開發組(社會局)

- 1.109年KPI長照教育、人力培育-(1)本市3所高職(文德女中、開南商工及喬治商職)招生率，目前執行率為20%，(2)本市中小學辦裡長照宣導、參訪或融入教學相關活動達成率，預估到109年應可達年度目標值；其餘指標皆已達成目標值。
- 2.109年KPI更新至10月。有關KPI指標-長照教育、人力培育:本市3所高職(文德女中、開南商工及喬治商職)招生率，教育局擬於110年修訂指標及目標值。

(五)輔助科技與資訊整合組(資訊局)

於109年12月9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確認衛生局「臺北市長期照顧資訊整合系統」問題修復進度及社會局「臺北市輔具整合服務資訊系統」辦理情形，並由社會局及資訊局於工作小組會後另行研商手動線上簽名欄位之替代方案，以期符合所有身心障礙人員(肢障、視障)之使用需求。

(六)設施、環境資源建置組(財政局)

於109年12月1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確認社會局及衛生局推動之長照設施之完

工及啟用日期。

(七)協調、審議與權益保障組(法務局)

於 109 年 12 月 3 日召開工作小組會議，會中討論長期照顧服務申訴及調處處理注意事項增修緣由、長期照顧服務申訴及調處處理注意事項增修案辦理情形以及長期照顧服務申訴及調處處理注意事項推廣情形。

主席裁/指示：

- 一、請設施、環境資源建置組將黃副市長主責之「研議長照住宿型機構之全市佈局」進度，一併於本會報告。〔待辦/問題點〕
- 二、為提升本市失智服務涵蓋率，由市長主持召開共照中心 leader 座談會。〔待辦/問題點〕
- 三、喬治工商照顧服務科招生率低下，請教育局審慎評估是否後續處理。〔待辦/問題點〕
- 四、請將已確定設置長照設施之標的納入臺北市福利健康地圖。〔待辦/問題點〕

捌、專案報告

一、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BC)介紹(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說明：簡要介紹長照 ABC 的角色功能及調整前後，並說明在臺北市的運作方式及現今的 ABC 資源數。

主席裁/指示：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BC)之連結和合作關係如何規範？〔待辦/問題點〕
(衛生局、社會局)

二、臺北市家庭照顧者支持計畫(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說明：簡要介紹家庭照顧者概況及支持性服務，並說明臺北市家庭照顧者的服務模式及創新作為。

主席裁/指示：准予備查。

玖、散會：下午 4 時。(預計下次開會時間：110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1、109 年-111 年臺北市政府長期照顧委員會委員

類型	委員姓名	姓名
召集人(法定)	臺北市政府市長	柯文哲
副召集人	衛生局局長	黃世傑
	社會局局長	周榆修
機關委員代表	民政局專門委員	張世昌
	財政局專門委員	石春霞
	教育局專門委員	吳金盛
	交通局專門委員	黃如妙
	勞動局副局長	陳惠琪
	都市發展局專門委員	張立立
	資訊局主任秘書	陳慧敏
	法務局簡任消費者保護官	龔千雅
專家學者	臺大醫院主治醫師	許立民
	國立陽明大學臨床暨社區護理研究所教授	林麗嬋
	長庚大學護理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徐亞瑛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幼兒與家庭教育學系兼任教師(教授)	柯平順
民間機構	臺北市復華長青多元服務中心主任	黃冠評
	康齡安健物理治療所院長	陳雅玲
	士林靈糧堂總主任	簡月娥
團體代表	社團法人臺灣天主教長期照顧機構協監事	周麗華
	社團法人臺灣老人暨長期照護社會工作專業協會理事長	張宏哲
	社團法人臺灣長期照護專業協會常務理事	吳肖琪
服務使用者代表	社團法人臺灣失智症協會秘書長	湯麗玉
	中國家庭教育協進會居家服務	張寶珠
	家管	呂秀華
	家管	莊秀琴
	中華民國腦性麻痺基金會常務理事	卓碧金
	東吳大學英文系翻譯碩士班副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	林宜瑾
	退休	黃進福
	中醫師	張明仁
	家管	李樹民
	家管	林月明
	家管	高炳乾
原住民之代表或熟諳原住民文化之專家學者代表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系副教授	怡懋·蘇米
執行秘書	衛生局簡任技正	王素琴
秘書	衛生局長期照護科科長	劉惠賢
	社會局老人福利科科長	楊雅茹